|  |
| --- |
| 无锡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

锡工改办〔2020〕11号

关于印发《无锡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清单》（2020版）的通知

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市（县）区工程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按照省工程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为提高无锡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运行效率，经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同意，现对我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清单进行调整，取消事项将不再进行审批。

对于未取消事项，各部门要严格执行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有关文件要求，实现在工改系统内一网通办。各部门要严格落实事项的具体审批人员，严格按照事项审查内容和要求办理，杜绝事项审批在工改审批系统外体外循环，确保事项接件、反馈、审查、审批在规定的时间内办结。

现将《无锡市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清单》（2020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附件：无锡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清单（2020版）

无锡市工程建设项目

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2月17日

附件

无锡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清单（2020版）

1. 保留事项（运行）

| **序号** | **事项名称** | **设定依据** | **事项****类型** | **改革举措** |
| --- | --- | --- | --- | --- |
| **事项名称****（编码）** | **子项名称****（编码）** |
| **（一）审批管理类事项** |
| 1 | 建设用地供地审查0100141000 | 划拨使用国有土地审查0100141002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四条、第五十四条、第五十八条【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56号）第二十条、第二十二条、第二十四条【行政法规】《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55号）第四十五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土地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规范性文件】《自然资源部关于以“多规合一”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2号） | 行政许可 | 同步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 |
| 2 |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核发0100162000 |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核发0100162000 | 【行政法规】《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41号）第二十一条【规章】《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21号）第四条第一款、第七条、第八条 | 行政许可 | 　 |
| 3 |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根据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修正）第十条、第十一条 | 行政许可 | 　 |
| 4 | 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根据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修正）第十三条第一款 | 行政许可 | 列为“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事项子项。 |
| 5 | 建设工程档案验收1000211000 | 【规章】《江苏省城建档案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196号）第十二条【规章】《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90号）第八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档案管理条例》第十四条 | 其他权力 | 将“地下管线工程档案验收1000572000”事项纳入，一并审批，列为“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事项子项。 |
| 6 | 规划核实、土地核验1000193000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三十八条、第四十五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八条【地方性法规】《无锡市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条【规范性文件】自然资源部《关于以“多规合一”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2号） | 其他权力 | 将“规划条件和规划许可内容的核实1000193000”与“建设用地检查核验”合并为“规划核实、土地核验1000193000”，列为“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事项子项。 |
| 7 |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100174000 |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100174000 |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第412号令）第101项【规章】《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2005年建设部令第139号）第七条【地方性法规】《无锡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一款 | 行政许可 | 除“运输处置类”许可跨区的仍由市级负责审批外，其余委托下放各区。 |
| 8 |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000117057000 |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000117057000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三十三条【行政法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国务院令第373号发布，国务院令第549号修改）第二十五条【规章】《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66号）第十七条 | 行政许可 |  |
| 9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100254000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100254000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二十五条第三款、第二十七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水土保持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二十一条【规章】《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规定》（水利部令第5号公布，水利部令第24号修正）第八条【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126项行政审批项目的通知》（苏政发〔2013〕149号）【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关于公布企业投资项目省级部门不再审批事项清单（第二批）的决定》（苏政发〔2018〕33号） | 行政许可 | 　 |
| 10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发放0100157000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发放0100157000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七条【规章】《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2号）第二条、第九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三条第四款【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关于公布企业投资项目省级部门不再审批事项清单（第一批）的决定》（苏政发〔2017〕82号）第18项 | 行政许可 | 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建设工程安全监督备案1000214000”“人防工程质量监督1000483000”事项纳入，一并审批。 |
| 11 |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事项核准）100001000 |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事项核准）100001000 | 【行政法规】《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第二部分【规章】《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2号）第二条、第七条【规章】《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年修订）》（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令第4号）【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的意见》（中发〔2016〕18号）【规范性文件】《江苏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苏政发〔2017〕88号）第二条【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关于发布江苏省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7年本）的通知》（苏政发〔2017〕71号） | 行政许可 | 将“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事项核准0100003000”事项纳入，一并审批。 |
| 12 |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0100002000 |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0100002000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第十五条【规章】《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44号）第二条【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加强节能工作的决定》（国发〔2006〕28号）第二十三【规范性文件】《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节能评估审查是否属于行政许可事项的复函》【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苏政发〔2016〕117号）【规范性文件】《关于印发江苏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的通知》苏发改规发〔2017〕1号第二条【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关于公布企业投资项目省级部门不再审批事项清单（第一批）的决定》（苏政发〔2017〕82号）【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关于公布企业投资项目省级部门不再审批事项清单（第二批）的决定》（苏政发〔2018〕33号） | 行政许可 | 　 |
| 13 |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的核发0100148000 |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的核发0100148000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三十六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一条、第四十九条【规范性文件】自然资源部《关于以“多规合一”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2号） | 行政许可 | 将“建设项目用地预审0100131001”与“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的核发0100148000”合并为“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的核发0100148000”。 |
| 14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0100144000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不含入海排污口设置审批，不含辐射建设项目）0100144001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审批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政办发〔2016〕109号）第六条 | 行政许可 | 　 |
| 15 | 辐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0100144002 | 【法律】《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九条【规章】《电磁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环保局令第18号）第七条【规章】《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环保部令第18号）第十四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辐射污染防治条例》第二十九条【规范性文件】《关于印发江苏省辐射安全许可证办理等工作程序和规范的通知》（苏环规〔2017〕4号） | 行政许可 | 　 |
| 16 | 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证核发0100150000 | 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0100150001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第一款 | 行政许可 | 将“在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的审批0100040000”“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1000095000”“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0100089000”“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的审批0100432000”“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影响古树名木的建设工程避让和保护措施审核”“排水方案审查0132004000”“城市照明专业设计方案审查0132005000”“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节约用水方案的审核0132003000”“附属绿化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对轨道交通安全保护区内进行外部作业的意见1032023000”调整为内部协作事项，由审批部门在工程设计方案审查时征求相关部门意见。 |
| 17 |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的核发（含建设用地批准书）0100149000 |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的核发（含建设用地批准书）0100149000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三十七条、第三十八条第二款【地方性法规】《江苏省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地方性法规】《无锡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第二十九条第一款【规范性文件】《自然资源部关于以“多规合一”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2号） | 行政许可 | 同步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批准书合并，核发新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不再单独核发建设用地批准书。 |
| 18 | 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批0100156000 | 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批0100156000 |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公布，国务院令第671号修改）第108项【规章】《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11号）第六条第一款 | 行政许可 | 　 |
| 19 |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0100381000 |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0100381002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章】《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第36号）（2015年4月2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第五条、第七条、第十二条 | 行政许可 | 　 |
| 20 | 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0100384000 | 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0100384000 | 【行政法规】《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45号公布　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9号修正）第十二条【规章】《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45号）第五条 | 行政许可 | 　 |
| 21 | 城市及城市规划区内新建民用建筑建设防空地下室审批0100434000 | 城市及城市规划区内新建民用建筑建设防空地下室审批0100434000 | 【地方性法规】《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二条第二款【规范性文件】《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推进人民防空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8〕4号）第九条 | 行政许可 | 将“城市及城市规划区内新建民用建筑确因地质等条件限制不能修建防空地下室审批0100435000”事项纳入，一并审批。 |
| 22 | 建设工程验线1000196000 | 建设工程验线1000196000 | 【地方性法规】《江苏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四条 | 其他权力 | 　 |
| 23 |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1000001000 |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1000001000 | 【规章】《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21号）第一类第七条第三款【规章】《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2号）第二条【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第二部分【规范性文件】《江苏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苏政发〔2017〕88号）第二条【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关于发布江苏省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7年本）的通知》（苏政发〔2017〕71号）【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3〕19号） | 其他权力 | 　 |
| 24 | 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审批 | 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审批 | 【行政法规】《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第712号）第九条 | 其他权力 | 　 |
| 25 | 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审批 | 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审批 | 【行政法规】《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第712号）第九条 | 其他权力 | 　 |
| 26 | 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事项核准） | 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事项核准） | 【行政法规】《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第713号）第九条 | 其他权力 | 将“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事项核准0100003000”事项纳入，一并审批。 |
| 27 | 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备案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查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根据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修正）第十三条第二款 | 其他权力 | 列为“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备案”事项子项。 |
| 28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 【行政法规】《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83号）第十一条第三款【行政法规】《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41号）第十五条【行政法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第四十九条第一款【规章】《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规章】《无锡市夜景照明管理办法》第十五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三条第六款【地方性法规】《江苏省燃气管理条例》第十一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城市绿化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第二款【地方性法规】《无锡市城市照明条例》第十九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城乡供水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第二款【地方性法规】《无锡市供水条例》第十二条第二款【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关于公布企业投资项目省级部门不再审批事项清单（第二批）的决定》（苏政发〔2018〕33号）【规范性文件】《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2003〕国人防办字第18号）第三十八条、第五十七条 | 其他权力 | 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的备案1000206000”“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情况备案1000247000”“燃气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情况备案1000243000”“绿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1000249000”“人民防空工程竣工验收备案1000478000”“城市照明工程竣工验收的核实1000250000”“与公共供水管道连接的户外供水管道及其附属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并，名称为“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各事项不再单独实施备案。 |
| 29 |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0100217000 |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0100217000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第二十八条 | 行政许可 | 　 |
| 30 |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0100166000 |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0100166001 | 【行政法规】《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98号）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第三十四条 | 行政许可 | 将 “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0100166002”和“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0100166003”合并为“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0100166001”，列为“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事项子项。 |
| 31 | 临时占用城市绿地审批0100169001 | 【行政法规】《城市绿化条例》（国务院令第100号，2017年国务院令第676号修改）第十九条 | 行政许可 | 列为“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事项子项。 |
| 32 |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0100169002 | 【行政法规】《城市绿化条例》（国务院令1991年第100号）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第三款【地方性法规】《江苏省城市绿化管理条例》第二十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城市绿化条例》第二十条【地方性法规】《无锡市城市绿化管理条例》第十六条 | 行政许可 | 列为“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事项子项。 |
| **（二）评估评价与中介类事项** |
| 33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 【行政法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发布，国务院令第687号第一次修改，第714号第二次修改）第十一条【行政法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93号发布，国务院令第687号修改）第三十三条 | 强制性评估和中介事项 | 实行施工图文件联合审查。将消防、人防、技防、抗震设计等技术审查并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排水（雨水和污水）、城市照明、自来水（给水）、供配电、燃气、邮政等专业审查和行业审查纳入联合审查环节实施同步联合审查。纳入联合审查环节的审查事项，原则上不再组织单独的专项技术审查和行业审查（独立立项的专项工程和特殊建筑的抗震设计审查除外）。 |
| **（三）市政公用服务类事项** |
| 34 | 供水报装 | 供水报装 | 《城镇供水服务（GB∕T32063）》《关于进一步优化用水接入的行动方案》《关于印发<加快推进“不见面审批（服务）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审改办〔2018〕29号） | 市政公用设施报装 | 　 |
| 35 | 排水报装 | 排水报装 |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服务》（GB∕T34173） | 市政公用设施报装 | 　 |
| 36 | 供电报装 | 供电报装 | 《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国务院令第196号发布，国务院令第709号修改）第二十三条《关于进一步优化电力接入的行动方案》，《关于印发<加快推进“不见面审批（服务）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审改办〔2018〕29号） | 市政公用设施报装 | 　 |
| 37 | 燃气报装 | 燃气报装 | 《燃气服务导则》（GB∕T28885）《关于进一步优化燃气接入的行动方案》《关于印发<加快推进“不见面审批（服务）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审改办〔2018〕29号） | 市政公用设施报装 | 　 |
| 38 | 广播电视报装 | 广播电视报装 | 《有线电视网路工程施工与验收标准》（GB∕T51265-2018）《江苏省广播电视管理条例》（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公告第69号）第十七条 | 市政公用设施报装 | 　 |
| 39 | 通信报装 | 通信报装 |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国务院令第291号公布，国务院令第666号修改）第三十一条 | 市政公用设施报装 | 　 |

1. 保留事项（挂起）

| **序号** | **事项名称** | **设定依据** | **事项****类型** | **改革举措** |
| --- | --- | --- | --- | --- |
| **事项名称****（编码）** | **子项名称****（编码）** |
| **（一）审批管理类事项** |
| 1 | 排污口审批0100512000 | 排污口审批0100512000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三十四条第二款【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十九条第二款【地方性法规】《江苏水资源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 | 行政许可 |  |
| 2 |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100252000 |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100252000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十九条、第四十条、第四十五条第四款【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十七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七条、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第三十四条第三款【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号）第十一条第一款、第十五条【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国务院令第496号，国务院令第638号修正，国务院令第666号第二次修正）第三十三条【规章】《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制度管理办法（试行）》（水利部令第31号）第五条第三款【行政法规】《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8号，国务院令第588号修正）第十六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水库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关于公布企业投资项目省级部门不再审批事项清单（第二批）的决定》（苏政发〔2018〕33号） | 行政许可 | 　 |
| 3 | 取水许可审批100253000 | 取水许可审批100253000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三十四条第二款、第四十八条【行政法规】《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6号修正）第十条第一款、第十四条第一款、第十四条第四款、第三十四条第二款、第十四条第一款、第十四条第四款 | 行政许可 | 　 |
| 4 |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与考古许可0100479000 | 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审核0100479002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七条 | 行政许可 | 将“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建设的审批0100479002”与“大型基本建设工程（考古调查、勘探）”合并为“建设工程文物保护与考古许可0100479000”。 |
| 5 |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的核发0100151000 |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的核发0100151000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地方性法规】《江苏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一条第二款【地方性法规】《无锡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二条 | 行政许可 | 　 |
| 6 | 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结果的审定及抗震设防要求的确定0100505000 | 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结果的审定及抗震设防要求的确定0100505001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第三十五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防震减灾条例》第二十二条【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关于公布企业投资项目省级部门不再审批事项清单（第一批）的决定》（苏政发〔2017〕82号） | 行政许可 | 将“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的确定0100505001”和“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技术审查”合并为“建设工程地震安全性评价结果的审定及抗震设防要求的确定0100505001”。 |
| 7 |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0100166000 | 同意在城市桥梁施工控制范围内从事河道疏浚、挖掘、打桩、地下管道顶进、爆破等作业1000248000 | 【规章】《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18号）第十四条第二款【地方性法规】《无锡市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三十四条第二款 | 其他权力 | 列为“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事项子项。 |
| 8 | 因建设确需改装、拆除或者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审批0100163001 | 【行政法规】《城市供水条例》（国务院令第158号）第三十条 | 行政许可 | 列为“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事项子项。 |
| 9 | 拆除、移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审核0100163002 | 【行政法规】《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41号）第四十三条第四款 | 行政许可 | 列为“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事项子项。 |
| 10 | 燃气设施改装、迁移或者拆除审批0100161003 |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第104项【行政法规】《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83号）第三十八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燃气管理条例》第三条、第四十四条 | 行政许可 | 列为“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事项子项。 |
| 11 | 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审批0100131000 | 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审批0100131002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三十三条【规范性文件】《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审批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37号）第三条 | 行政许可 |  |
| 12 | 风景名胜区内事项许可0100167000 | 在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内修建缆车、索道等重大建设工程项目选址方案核准0100167001 | 【行政法规】《风景名胜区条例》（国务院令第474号公布，国务院令第666号修改）第二十八条【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关于印发清理规范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29号）【行政法规】《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4）50号)附件1第21项 | 行政许可 |  |
| 13 | 风景名胜区内建设活动审批0100167005 | 【行政法规】《国务院关于印发清理规范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29号）【地方性法规】《江苏省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第十四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太湖风景名胜区条例》第十九条 | 行政许可 | 将“在风景名胜区内砍伐树木的批准0100167003”事项纳入，一并审批。 |
| 14 | 新建、改建、扩建对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造成危害的项目批准0154001000 | 新建、改建、扩建对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造成危害的项目批准0154001000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第二十四条【行政法规】《地震监测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09号)第三十二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地震观测环境保护的决定》第五条 | 行政许可 |  |
| 15 | 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批准0100153000 | 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批准0100153000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八条 | 行政许可 | 将“在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建设的审批0100479001”事项调整为内部协作事项，由审批部门征求文物部门意见。 |
| 16 | 占用或者征收林地的审核或审批0100450000 | 永久性占用征收林地0100450001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十八条【行政法规】《森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78号）第十六条　 | 行政许可 |  |
| **（二）评估评价与中介类事项** |
| 17 |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令第394号公布）第二十一条 | 强制性评估和中介事项 |  |
| 18 | 建设项目安全评价 | 建设项目安全评价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九条【部门规章】《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第七条、第八条、第二十二条 | 强制性评估和中介事项 | 　 |
| 19 | 地震安全性评价 | 地震安全性评价 | 《防震减灾法》第三十五条《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23号发布、国务院令第709号修改）第八条 | 强制性评估和中介事项 |  |

1. 不列入事项

| **序号** | **事项名称** | **设定依据** | **事项****类型** | **改革举措** |
| --- | --- | --- | --- | --- |
| **事项名称****（编码）** | **子项名称****（编码）** |
| **（一）审批管理类事项** |
| 1 | 企业投资技术改造项目核准0100013002 | 企业投资技术改造项目核准0100013002 | 【行政法规】《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第二部分【规章】《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2号）第二条【规范性文件】《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的意见》（中发〔2016〕18号）【规范性文件】《江苏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苏政发〔2017〕88号）第二条【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关于发布江苏省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7年本）的通知》（苏政发〔2017〕71号）【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关于公布企业投资项目省级部门不再审批事项清单（第一批）的决定》（苏政发〔2018〕33号） | 行政许可 | 　 |
| 2 | 企业投资技术改造项目备案1000015000 | 企业投资技术改造项目备案1000015000 | 【行政法规】《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第二部分【规章】《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21号）第一类第七条第三款【规章】《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2号）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规范性文件】《江苏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苏政发〔2017〕88号）第二条、第三条、第六条、第七条 | 其他权力 | 　 |
| 3 | 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证核发0100150000 | 历史文化区街区、名镇、名村核心保护范围内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审批0100150002 | 【行政法规】《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524号）第二十八条 | 行政许可 |  |
| 4 | 历史建筑实施原址保护、对历史建筑无法实施原址保护、必须迁移异地保护或者拆除的审批0100150003 | 【行政法规】《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524号）第三十四条 | 行政许可 |  |
| 5 | 历史建筑外部修缮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的结构或者使用性质审批0100150004 | 【行政法规】《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524号）第三十五条 | 行政许可 |  |
| 6 |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0100381000 | 非煤矿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0100381001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条【规章】《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第36号）（2015年4月2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第五条 | 行政许可 |  |
| 7 | 储存烟花爆竹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0100381003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条【规章】《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第36号）（2015年4月2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 行政许可 | 　 |
| 8 |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0100381004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章】《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第36号）（2015年4月2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第五条、第七条、第十二条 | 行政许可 |  |
| 9 |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工信部）0100012000 |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工信部）0100012000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第十条、第十五条　【规章】《工业节能管理办法》（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33号）第十三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节约能源条例》第十五条【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苏政发〔2016〕117号）第1项【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关于公布企业投资项目省级部门不再审批事项清单（第一批）的决定》（苏政发〔2017〕82号）第3项 | 其他 |  |

1. 取消事项

| **序号** | **事项名称** | **设定依据** | **事项类型** |
| --- | --- | --- | --- |
| **（一）审批管理类事项** |
| 1 | 有偿使用国有土地审查0100141003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四条、第五十八条【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56号）第二十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九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土地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 | 行政许可 |
| 2 | 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0100166002 | 【行政法规】《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98号）第二十九条 | 行政许可 |
| 3 | 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0100166003 |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412号）【规章】《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18号）第十七条 | 行政许可 |
| 4 | 招标文件备案1000216000 | 【规章】《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89号）第十九条 | 其他权力 |
| 5 | 港口岸线使用审批100198000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第十三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水路交通运输条例》第十七条、第十八条 | 行政许可 |
| 6 | 临时占用林地0100450002 |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78号）第十七条 | 行政许可 |
| 7 | 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项目占用林地0100450003 |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278号）第十八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实施<森林法>办法》第二十条 | 行政许可 |
| 8 | 不宜公开招标项目的批准0100159001 |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13号）第八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招标投标条例》第九条 | 行政许可 |
| 9 | 应招标工程不招标的审批0100159002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六十六条【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13号）第九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招标投标条例》第十条 | 行政许可 |
| 10 | 环境卫生设施拆迁方案的批准0100179000 | 【行政法规】《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01号）第二十二条【地方性法规】《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三十九条第三款【地方性法规】《无锡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五十九条 | 行政许可 |
| 11 |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0100260000 |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许可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第412号令）第170项【行政法规】《农田水利条例》（国务院令第669号）第二十四条【规范性文件】《省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56项行政审批项目的通知》（苏政发〔2014〕19号） | 行政许可 |
| 12 | 海域使用权申请许可0100398001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第三条第二款、第十七条【规范性文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精简审批事项规范中介服务实行企业投资项目网上并联核准制度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4〕59号）【规范性文件】《国家海洋局关于印发<海域使用权管理规定>的通知》（国海发〔2006〕27号）第四条第二款【规范性文件】《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海洋局关于加强围填海规划计划管理的通知》（发改地区〔2009〕2976号） | 行政许可 |
| 13 | 进入非国家级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建立机构和修筑设施审批0100444000 | 【行政法规】《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国务院批准，林业部发布）第十一条 | 行政许可 |
| 14 | 无居民海岛开发利用许可0100416000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岛保护法》第三十条 | 行政许可 |
| **（二）评估评价与中介类事项** |
| 15 | 建设工程消防设施及系统检测 | 《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公安部令106号发布，公安部令第119号修改）第二十一条 | 强制性评估和中介事项 |
| **（三）市政公用服务类事项** |
| 16 | 热力报装 | 《城镇供热服务》（GB∕T33833） | 市政公用设施报装 |